

A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黔建提复字〔2018〕36号

签发人：宋晓路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 一次会议第430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桂希江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厕所革命”引向深入，向乡村农户延伸，促进美丽乡村建设的建议》已收悉，感谢您对我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关于“建议省委、省政府加大政策扶持力度”的建议

省委、省政府对农村厕所革命高度重视，多次就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农村厕所革命工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志刚书记、贻琴省长均对厕所革命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将“厕所革命”作为大事

来抓，从旅游景区和农村抓起，尽快实现全覆盖。4月28日省政府召开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厕所革命”推进大会，对我省厕所革命工作进行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和职责分工，省农委负责牵头农村厕所革命相关工作，我厅重点负责农村危房改造同步“三改”中改厕工作。为切实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同步“三改”工作，省政府明确省级财政对深度贫困县实施“三改”按6000元/户给予补助，贫困县按5000元/户给予补助，一般县按户均3000元/户补助。

二、关于“在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中国人存在‘重进口不重出口’的现象”的建议

农村厕所革命的难点就是粪污处理，省农委从改善农民用肥、厕所用水和厕所排污开展引导和技术指导。一是围绕厕所粪污治理相关技术模式、运行维护等进行研究，拿出符合我省不同地区不同地形的处理方案推荐给各市州。二是对有条件的试点村寨，依托成熟的以MBR膜、活性污泥法处理为代表的有动力设施、微动力设施以及无动力设施净化装置模式，配套人工湿地对农厕污水进行多样化处理。三是鼓励农民将牲畜圈与厕所分开，统一在村外建设养殖小区，建设配套的集中处理池，推进粪污资源化处理，转化为农家肥，发展绿化农业。既方便使用农家肥，又解决了厕所“脏乱差”的问题。四是积极采用新技术、新材料建设厕所，用科技成果武装厕所，使厕所更符合美观大方、方便实用、

节能节水、保护环境等要求，让厕所建设更经济、更环保、更便捷、更人性、更耐用。

三、关于“结合实施省委省政府的乡村振兴战略和精准扶贫政策”的建议

围绕农村厕所革命的目标任务，一是谋划在先、梯次推进。坚持先易后难、示范引领、确保质量梯次推进。二是分类施策、分部门实施。三是积极主动向上争取国家部委厕所革命的资金，通过国家奖励、省财政支持和地方政府投入，撬动、吸引社会资本加入到农村厕所革命建设与管理中。四是打造示范样板村，在各市州选择经济条件好、群众改厕积极性高的行政村建设标准化示范样板工程，整村进行改造，起到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示范带动作用，便于下步推广实施。

四、关于“继续加大投入和推广力度、扩大覆盖面，包括基础设施投入和农户厕所改造补贴力度”的建议

一是中央及省级预算内投资，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重要资金来源，有力推动了我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据初步统计，2017年我省通过中央和省级预算内投资资金渠道支持“三农”基础设施建设基本情况如下：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22.25亿元，较上年增长15.93%。省级预算内投资下达1.27亿元，较上年增长153.01%；二是为进一步加大“厕所革命”的政策支持力度，根据《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黔党发

〔2018〕1号)文件精神,“厕所革命”已作为我省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具体工作;三是推进“厕所革命”,完成70万户农村卫生厕所建设改造、新建造800个旅游厕所、5000个村级公共卫生厕所、新建改造700个城镇社区公共卫生厕所已纳入我省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十件民生实事”之一,对在全省推广“厕所革命”起到了积极作用。下一步,积极向国家争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业综合开发等相关项目资金,用于推进全省“厕所革命”。同时,为积极支持全省各地开展“厕所革命”按照省人民政府相关工作安排,拟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对工作成效突出的地方予以奖励。并建议各县(区)结合城中村、城郊村、棚户区改造,易地扶贫搬迁、水库移民,农村危房改造、环境整治移民(水源保护地、自然保护区移民等)等工程统筹实施“厕所革命”,贫困县可整合乡村振兴、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相关资金统筹使用。

五、监督检查、奖惩分明

按照《贵州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切实履行职责,并按照“省指导、市州统筹、县负主责”的原则,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村厕所革命的工作纳入省对各市州的目标管理考核。省农委作为全省农村厕所革命的牵头指导考核单位,将健全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健全激励奖惩机制,充分发挥考核的督促监督作用。研究出台《贵州省农村厕所革命考核办法》、《贵州省农村厕所革命以奖代补管理办法》,对

各市州的工作情况实行月通报、季督查、半年评比、年排名，追比进位、奖优罚懒，追责问责。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年6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罗祥鑫；联系电话：85360179)

抄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农委。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18年6月21日印发

(共印6份)